屏東縣泰武鄉115年度部落美學教育

「3092泰會畫了吧～寫生比賽」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宗旨

為推廣部落美學教育，鼓勵學生及社會大眾以藝術創作認識泰武鄉在地文化、自然景觀與部落生活，培養美感素養及藝術創作能力，特辦理「3092泰會畫了吧～寫生比賽」，邀請各界踴躍參與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泰武鄉公所
二、贊助單位：葉明勳診所

參、活動時間及地點

一、活動日期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

二、活動時間:上午7:30分至下午15:30分,參賽人員請於上午8:00完成報到。

三、活動地點：屏東縣泰武鄉佳平村3092落日角廣場

肆、報名方式及期限

一、報名方式：
（一）網路報名:https://reurl.cc/xe6N4N
（二）親洽泰武鄉公所民政課報名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115年8月17日起至115年9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。

三、報名人數以150人為原則；如截至報名截止日未達150人，活動當日得開放現場報名。

伍、參賽組別

一、原住民學生組

（一）幼兒組：國小一年級以下。
（二）國小低年級組：國小一、二年級。

（三）國小中年級組：國小三、四年級。
（四）國小高年級組：國小五、六年級。
（五）國中組。
（六）高中職組。

二、非原住民學生組

（一）國小中年級組：國小三、四年級。
（二）國小高年級組：國小五、六年級。
（三）國中組。
（四）高中職組。

三、社會組

不分族群，以大學生及社會人士為參賽對象。

陸、競賽規程

一、創作類別：寫生用材不限，採平面創作。

二、寫生主題：

以「3092 落日角」及「3092 北大武山入口意象耶穌聖像」為主。

三、畫紙及創作規定：
（一）活動當日由主辦單位提供 8 開或 4 開圖畫紙。
（二）參賽者須自備畫具及相關創作用品。
（三）參賽作品須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並蓋有承辦單位戳章之圖畫紙，始具參賽資格。

四、作品收件：
活動當日上午 9 時 20 分開始進行寫生創作，所有參賽作品須於活動當日中午 12 時 20 分前繳交，逾時繳交者不列入評選。

五、文建站著色比賽：
（一）著色比賽提供 3 種版本，參賽者可使用蠟筆或彩色筆進行描繪。
（二）作品須於 115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前送至泰武鄉公所。

柒、評審方式及評分標準

一、寫生比賽評分標準如下：

評分項目	比例
（一）寫生內容契合度	40%
（二）寫生意境（美感表達、情意表現、視覺表現、豐富度）	40%
（三）繪畫技巧（技法、圖面乾淨度）	20%
合計	**100%**

二、各組參賽作品之成績，採出席評審委員評定分數之總平均分數核計。

三、參賽作品件數不足，或作品品質未達評審要求之水準時，該獎項得縮減錄取名額或從缺。

四、如遇同分情形，得由出席評審委員當場重新票選或議決名次。

捌、優勝錄取方式

一、各組實際出賽人數逾 14 人者，錄取前三名及佳作 3 名。

二、各組實際出賽人數 7 至 14 人者，錄取前三名及佳作 1 名。

三、各組實際出賽人數不足 7 人者，僅錄取前三名，不另設佳作。

四、作品水準未達評審標準者，得予從缺。

玖、獎勵方式

一、原住民學生組

適用幼兒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及高中職組。

名次	獎勵
第一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
第二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1,500 元
第三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
佳作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500 元

二、非原住民學生組

適用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及高中職組。

名次	獎勵
第一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
第二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1,500 元
第三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
佳作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500 元

三、社會組

不分族群，以大學生及社會人士為參賽對象。

名次	獎勵
第一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6,000 元
第二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4,500 元
第三名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
佳作	獎狀 1 張、獎金新臺幣 1,500 元

四、參加獎

本鄉文建站長者於活動期限內完成作品，並於 115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前繳交至泰武鄉公所，由活動當日評審委員擇優錄取 3 名。

拾、注意事項

一、參賽者請自行準備畫具及創作所需用品，活動當日主辦單位僅提供 8 開或 4 開圖畫紙。

二、參賽作品須使用蓋有承辦單位戳章之圖畫紙；圖畫紙背面之基本資料欄位請務必詳實填寫，以利作品辨識及評審作業。

三、參賽者繳交之作品及得獎作品均不予退還。參賽者於繳交作品時，須現場簽署相關同意書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；作品後續得由承辦單位作為活動成果、刊登、展示或印製等相關用途，作者不得提出異議。

四、本活動服務人力有限，為維護參賽者安全及活動秩序，敬請家長或親友陪同參賽。

五、參賽者應遵守活動現場工作人員及評審委員之相關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及承辦單位現場公告或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如遇天候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活動無法如期辦理，相關活動調整事項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。

拾壹、報名及活動洽詢

一、洽詢單位：泰武鄉公所
二、承辦單位：民政課
三、聯絡電話：（08）783-2435 分機 142
四、聯絡人：周課員

拾貳、其他

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視實際需要修正或補充，並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